关于一体化速印机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42508291020261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彭浦初级中学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150号

卖方（供货商）：上海鸿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戬公路328号7幢J1225室

F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理想 SV5231C 一体化速印机	SV5231C	1(台)	36750.00	36750.00
总价（元）		3675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36750.00				

乙方：上海鸿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戬公路328号7幢J1225室
邮政编号：
电话：61483648
传真：
联系人：陈喆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通庵路支行
账号：03001728732

乙方（签章控件）：
乙方：上海鸿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俊峰（女）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戬公路328号7幢J1225室
邮政编号：
电话：61483648
传真：
联系人：陈喆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通庵路支行
账号：03001728732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俞俊峰（女）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叁万陆仟柒佰伍拾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3月3日至2026年3月20日

履行地点：上海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150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赵老师021-56911112

其他说明：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150号

电话：56911112

2026年03月03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戬公路328号7幢J1225室

电话：61483648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通庵路支行

银行账号：03001728732

签约时间：2026年03月03日